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模板

（注：涉密单位和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嘉黎县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

（部门整体预算需要公开，如有二三级单位，则机关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二三级单位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

2024年1月3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政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民政局（部门/单位）部门（单位）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民政局（部门/单位）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单位总体情况说明。

组织部门印发的“三定”方案文件，规定的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1. 参与起草民政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2. 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申请社会救助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3. 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4. 负责指导基层群众自治和城乡社区治理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5. 负责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指导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管理以及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编纂和审核工作，负责行攻区划调整的审核工作。6. 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7. 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9. 指导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10.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的政策、标准，承担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11. 组织拟订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13. 拟订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14. 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6. 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方式。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区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17. 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县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18. 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县行政区划图。19. 保障和落实我县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牺牲病故后的一次性抚恤金。20. 保障和落实我县村监督委员会的报酬。21. 保障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的口粮、燃料、电费、衣物、日用品等开支。22. 保障和落实我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的监护补贴。23. 保障和落实我县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牺牲病故遗属生活补助（抚养费）。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单位）内设 1 个机构、 0 个处（详细到 个二级单位、 个三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第二部分

民政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预算表应包括机关和所有二三级单位的汇总预算；2.部门机关的预算应单独公开；3.部门所属二、三级单位的预算也应单独公开）

第三部分

民政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 2091.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2091.12万元，同比减少34.67万元，主要原因是： 项目支出减少。其中：上年结转 243.61 万元， 占 11.6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44.64 万元，占88.21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88 万元，占0.15 %。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2091.12 万元，同比减少34.6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513.57万元，占 24.56%；项目支出1577.55万元，占 75.4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91.12 万元，同比减少 34.6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844.64万元、政府性基金2.88万元、上年结转243.6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34.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94 万元、其他支出111.6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79.44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增加79.66万元，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79.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 万元，占0.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34.92 万元，占97.75%；卫生健康支出15.8万元，占0.79%、住房保障支出 24.94 万元占1.2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513.57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4.88万元，增长11.96%。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19.98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421.11万元，下降98.61 %。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3.59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9.98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车辆保险。

（教育部门根据预算安排情况填列本部门涉及的免费教育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具体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6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增加3.6万元，增长150%，主要原因是下乡次数增多。

2024年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量，国内公务接待 0批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111.67 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45万元，主要原因： 项目支出减少 。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万元，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减少（增加） 0 万元，压缩（增长）0 %，主要原因是无安排三公经费。

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单位）机关民政局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等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9.98 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 6.05万元，降低23.24 %。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辆，其中， 0 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机动 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 0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32 个，资金 2091.12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地方资金 2091.12 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0 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0 ，资金 0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0 %。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我局无扶贫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我局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